

##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 2019 年 9 月 4 日向各监事发出。
2.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5 日下午 4 点以现场方式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通港西街 156 号 5 楼会议室召开。
3.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 3 人。实际出席 3 人。
4. 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木理女士主持。
5.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子公司股权质押作为担保进行贷款的议案》。

公司本次以子公司股权质押作为担保进行贷款有利于缓解公司目前存在的流动性紧张的问题，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需求，本次贷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非关联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以子公司股权质押作为担保进行贷款的议案。

####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9月7日